

## 儋州市人民医院宣传推广项目合同

甲方：儋州市人民医院

乙方：海南乐镜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鉴于儋州市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就其医院宣传推广项目执行事项，通过实施招投标并经评委会综合评审，确定海南乐镜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中标。

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同时根据儋州市人民医院宣传推广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就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宣传推广项目该事宜依法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甲方全权委托乙方策划执行“儋州市人民医院宣传推广”项目。

### 一、本合同总价内包含的服务内容

- (1) 10 部医疗科普短视频制作。
- (2) 10 部专家、医师试听版视频制作。
- (3) 1 部医院服务流程动画制作。
- (4) 34 次主流媒体报道。
- (5) 微信公众号日常维护。
- (6) 医疗行业节日快闪活动策划。
- (7) 1 部中国医生节公益短片制作。
- (8) 60 次其他活动配合（健康扶贫、对口支援等活动进行新闻报道）。
- (9) 全网舆情监控。

### 二、甲方权利义务

- (1) 负责搜集整理医院文字资料、历史图片、视频等相关资料以供完善拍摄脚本及后期制作，医院协调安排院内拍摄场地及人员，院外场地尽量协助乙方安排，积极配合乙方完成视频拍摄。

- (2) 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范围内修改其所服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视频资料及活动策划方案的修改等，并有权提出相应的修改意见和建议。
- (3) 依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合同价款。

### 三、乙方权利义务

- (1) 视频脚本策划、拍摄、人员器材费用、后期制作、成片修改。
- (2) 按照甲方提出对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服务内容的修改意见及时作出调整修改。
- (3) 编辑医院公众号图文信息，每月发送 4 次，每次发布两篇文章。
- (4) 组织 1 次医疗行业节日快闪活动，至少两台机位跟踪拍摄，至少一台大疆“悟” Inspire 1 无人机拍摄。
- (5) 配合医院展开的健康扶贫、对口支援等活动进行新闻报导。包含省级电视台和地方电视台投放；省级电台和地方电台投放；省级报纸和地方报纸投放；网络平台媒体投放。
- (6) 在经常出现涉及医院相关舆情信息的主要门户网站、政府网站、新闻网站和网络论坛等涉及党和医院的网络信息进行查询、收集，对新出现的网络信息及时下载，对不良舆情进行监测（如有特殊应急危机公关，届时甲乙双方再商议决定是否另行收费）。
- (7) 开具合法发票。

### 四、款项支付方式及期限

- (1) 合同总价款，本次活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4858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伍仟捌佰圆整；)含税费，除合同总价款外不再含有其他费用。
- (2)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 ¥445740 元整(大写：肆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圆整)。
- (3) 10 部医疗科普短视频、10 部专家、医师试听版视频、1 部医院服务流程动画制作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 ¥445740 元整(大写：肆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圆整)。
- (4) 医疗行业节日快闪活动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 30%，即人民币 ¥445740 元整（大写：肆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圆整）。

(5) 1 部中国医生节公益短片制作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即人民币 ¥148580 元整（大写：壹拾肆万捌仟伍佰捌拾圆整）。

## 五、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在订立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包含商业秘密在内的保密信息，在合同有效期和合同终止后，双方承诺：

(1) 如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接收方对于已经获得的保密信息，不得以书面或口头或其他形式向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进行披露、散布、公开或拷贝；

(2) 保密信息只应被一方有必要获悉的董事、经理、雇员知晓，一方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包括与以上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等，确保以上人员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

(3) 如果一方因为法律规定或被司法部门强制要求而披露保密信息，需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4) 不得泄露、不正当地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该些保密信息。任何一方泄露、不正当地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该保密信息，如有违反，违约一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由此对守约方造成损失的，由违约方另行赔偿。

(5) 本合同中“保密信息”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设计资料、程序、产品配方、制作工艺、制作方法、管理诀窍、客户名单、货源情报、经营策略等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保密信息不包括：(a)一方不依赖保密信息而独立开发获得的；(b)已公开或公众已知的；(c)从不承担保密义务的第三方所合法获得的。

## 六、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受不可抗力影响导致合同义务延迟或不能履行的一方不承担责任，但应尽快以传真、邮件、短信的方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并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期限也应予相应顺延。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邮件、短信的方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

邮寄或派人送达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超过合同规定的期限的，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 七、违约条款

如果乙方有下述违约行为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违约行为的情况，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有权视情况选择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提供相应的服务项目、技术文件等；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的合同价款，如乙方原因延误交片时间，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延迟超过十天，甲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如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跟进本合同后续工作，每延迟一天亦将支付总金额的2%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使合同的服务项目达到合同附件规定的相应技术要求；

(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细微义务除外)，且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0天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本合同以外的第三方购买与合同被终止部分同种的服务项目，乙方应对甲方购买同种服务项目的费用负责，费用以实际支出的为准。而且乙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履行的部分。

如果甲方有下述违约行为或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其它违约行为的情况，乙方可向甲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有权视情况选择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并不影响乙方向甲方提出的索赔：

(1) 如因甲方原因延误交片时间，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甲方未能按前述约定的时间付款，在超过约定付款时间后的5个工作日仍未及时支付乙方款项，乙方有权停止媒体宣传报道及活动策划等后续工作，每延迟一天甲方将支付给乙方其应付而未付款项的2%的违约金。

(2) 甲方在医疗行业节日快闪活动策划方案和视频短片脚本签字确认执行后，不可对医疗行业节日快闪活动策划方案和视频短片脚本进行推倒重新策划及编写，签字确认的医疗行业节日快闪活动策划方案和视频短片脚本在拍摄期间可做适当内容修改调整，修改调整幅度不超过全篇5%；

(3) 甲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细微义务除外)从而影响到本合同的正常

履行时，且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10 天内或经乙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乙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向甲方终止履行合同部分内容。

## 八、合同变更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一致同意，以签订补充协议的形式予以变更，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九、争议的解决办法

-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当首先协商解决。
- (2) 双方不愿协商解决或者协商不成的，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履行地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其他事项

- (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确认，回复对方。
- (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起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 (3) 本合同一式五份，中文书写。甲方贰份、乙方、招标人各执壹份，另外壹份由招标人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 (4) 本合同一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 (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 十一、附件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 中标通知书。

(本页无正文)

甲方: \_\_\_\_\_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郑红伟

地址: \_\_\_\_\_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签约日期: 2018 年 12 月 27 日

乙方: \_\_\_\_\_ (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陈莉莉

地址: \_\_\_\_\_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签约日期: 2018 年 12 月 24 日

